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>）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2017-082，以下简称“本次减持计划”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马嘉霖女士拟自 2017 年 07 月 21 日起至 2018 年 01 月 17 日止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186.68 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%）；拟自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06 日止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93.34 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%），合计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280.02 万股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收到马嘉霖女士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告知函》，截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，本次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时间已过半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7】9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马嘉霖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 持 股 数 (股)	减持股数占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(%)
马嘉霖	大宗交易	2017 年 7 月 25 日	54.87	1,700,000	1.8213
	集中竞价	2017 年 8 月 14 日	58.43	8,300	0.0089
		2017 年 8 月 15 日	58.64	19,600	0.0210
		2017 年 8 月 16 日	59.36	18,000	0.0193
		2017 年 8 月 17 日	61.97	17,000	0.0182
		2017 年 8 月 18 日	61.01	15,100	0.0162
		2017 年 8 月 21 日	62.28	13,900	0.0149

		2017 年 8 月 22 日	62.72	200	0.0002
		2017 年 8 月 23 日	62.88	4,900	0.0052
		2017 年 8 月 28 日	63.32	11,900	0.0127
		2017 年 8 月 29 日	62.56	11,900	0.0127
		2017 年 8 月 30 日	63.13	3,000	0.0032
		2017 年 8 月 31 日	63.46	10,800	0.0116
		2017 年 9 月 1 日	64.71	10,000	0.0107
		2017 年 9 月 5 日	64.21	6,300	0.0067
		2017 年 9 月 6 日	64.37	2,000	0.0021
		2017 年 9 月 7 日	66.25	8,000	0.0086
		2017 年 9 月 11 日	68.37	2,700	0.0029
		2017 年 9 月 20 日	66.14	7,000	0.0075
		2017 年 9 月 22 日	66.60	7,100	0.0076
		2017 年 9 月 25 日	69.34	3,200	0.0034
		2017 年 10 月 9 日	63.68	6,000	0.0064
		2017 年 10 月 10 日	65.04	6,000	0.0064
		2017 年 10 月 11 日	65.09	6,000	0.0064
		2017 年 10 月 12 日	66.53	5,600	0.0060
		2017 年 10 月 13 日	66.64	100	0.0001
		2017 年 10 月 16 日	62.15	6,000	0.0064
	小计	——	——	210,600	0.2256
合计	——	——	——	1,910,600	2.0469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 东 名 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马嘉霖	合计持有股份	14,999,960	16.0702	13,090,060	14.0241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,999,960	16.0702	13,090,060	14.0241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

1、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股东马嘉霖女士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、承诺、减持计划一致。

2、马嘉霖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马嘉霖女士非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，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，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相关股份减持计划。

5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